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浙科竞〔2023〕34号

关于举办第十届浙江省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的重要部署,深化高等工程教育改革,加强卓越工程人才培养,根据2023年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和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相关要求,经竞赛专家委员会、竞赛秘书处和承办单位研究,决定于2023年10月14日-15日在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绍兴柯桥)举办第十届浙江省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暨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承办单位: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

竞赛专家委员会:浙江省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专家委员会

二、大赛主题

交叉融合工程创新求卓越,守德崇劳制造强国勇担当

三、大赛目的与任务

面向适应全球可持续发展需求的工程师培养，服务于国家创新驱动与制造强国战略，强化工程创新能力，坚持理论实践结合、学科专业交叉、校企协同创新、理工人文融通，创建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高端工程创新赛事，建设引领世界工程实践教育发展方向的精品工程，构建面向工程实际、服务社会需求、校企协同创新的实践育人平台，培养服务制造强国的卓越工程技术后备人才，打造具有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工程实践与创新教育体系。

四、赛项设置

大赛设 1 个赛道 3 个赛项：

虚拟仿真赛道。包括：企业运营仿真、飞行器设计仿真和智能网联汽车设计 3 个赛项。

其中，飞行器设计仿真和智能网联汽车设计两个赛项由省赛组委会根据国赛赛项组委会规定的竞赛规则要求与竞赛平台组织实施。

五、参赛对象

1. 参赛院校

浙江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院校（包括独立学院）

2. 参赛选手

正式注册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3. 组队规则

参赛选手须为普通高等教育本科院校正式注册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每支参赛队由 3-4 名学生，各参赛队指导教师 1-2 名（不分先后顺序），各校可设领队老师 1 名。每名

学生只能参加一个赛项。

4. 每校报名总决赛参赛队数

各校报名参加总决赛队伍每个赛项均不超过**3**队。

六、竞赛安排

1. 按照浙江省竞赛形式与评奖要求，本次竞赛分为校赛、总决赛，校赛由各参赛高校校内自行组织，按照省赛规则制定竞赛规则，力争与省赛保持一致，可适当简化竞赛环节，但不能更改省赛的主要内容，选送优胜队按本次省赛竞赛赛制规程参加总决赛，并以此评定各类奖项。

2. 赛程安排

（1）虚拟仿真赛道-企业运营仿真赛项

企业运营仿真总决赛由企业运营仿真竞赛初赛（简称：初赛）和企业运营仿真竞赛决赛（简称：决赛）组成，进行两年八个季度的虚拟企业运营，初赛和决赛的虚拟企业运营的背景参数不同。根据初赛成绩及晋级比例确定晋级决赛的参赛队，初赛成绩不带入决赛。

表 1 企业运营仿真总决赛各环节安排

序号	时间	环节	赛程	评分项目/赛程内容
1	10 月 15 日上午	第一环节	初赛	企业数字化模拟运营（1）
说明：产生决算名单				
2	10 月 15 日下午	第二环节	决赛	企业数字化模拟运营（2）

（2）虚拟仿真赛道-飞行器设计仿真和智能网联汽车设计两个赛项由省赛组委会根据国赛赛项组委会规定的竞赛规则要求与竞赛平台组织实施。

3. 国赛选拔相关事宜

(1) 参加 2023 年中国大学生工创大赛的校赛、省赛均应通过各省组委会和中国工创大赛报名网站

(<https://gcczh.com/gcxl/2023/login.html>) 进行报名并提交参赛信息，校赛由各校赛负责人组织报名。

(2) 2023 年中国工创大赛设置新能源车赛道（太阳能电动车、温差电动车 2 个赛项）；智能+赛道（智能物流搬运、生活垃圾智能分类 2 个赛项）；虚拟仿真赛道（工程场景数字化 1 个赛项）的 5 个赛项，其国赛推荐名额根据国赛推荐规则和第九届浙江省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的成绩进行推荐，不再举办选拔赛。虚拟仿真赛道-企业运营仿真、飞行器设计仿真和智能网联汽车设计 3 个赛项的国赛推荐名额根据国赛推荐规则和本次省赛成绩进行推荐。

七、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按照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章程中奖项设置要求，特设立特等奖（可空缺）、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等若干队。

八、报名与缴费

1. 报名

请各参赛学校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在中国工创大赛报名网站 <https://gcczh.com/gcxl/2023/login.html> 上进行报名，同时请提交报名表（见报名网站）：电子版请电子邮件发至 742673977@qq.com，报名表原件在参赛现场交至大赛组委会。

2. 参赛费用

所有参加总决赛参赛队需缴纳竞赛参赛费 800 元/队。

请于2023年10月10日前汇入本次竞赛组委会账户(请注明:“工创大赛参赛费”字样):

户名: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柯桥支行

帐号: 1211020029200443710

汇款后请将汇款凭证信息和开票资料等信息电子邮件发 742673977@qq.com。

大赛期间食宿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

有关浙江省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的各项通知和安排将陆续在浙江省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官方网站上发布。

浙江省赛官方网站:

<http://etc.zju.edu.cn/gcxl>

报名网站:

<https://gcczh.com/gcxl/2023/login.html>

报名相关要求: 各校应设置校赛负责人组织实施校赛,进行校、省赛报名工作,相关校赛负责人信息请上报竞赛组委会钱俊老师。相关信息将在浙江省赛官方网站上公布。

九、联系方式

1. 竞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 钱 俊 (浙江大学)

手机: 13957131401

电子邮箱: qqjun@zju.edu.cn

2. 竞赛承办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 赵舒颖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

手机：13588078753（办公室电话：0575-81112725）

电子邮箱：742673977@qq.com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2023 年 9 月 7 日

